

2021 年度
清丰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丰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丰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清丰县人民法院成立于 1955 年 9 月，1981 年 10 月成立清丰县人民法院党组，接受县委领导，向人大负责，独立行使司法审判权。主要职责有：

（一）根据审判工作方针，结合辖区实际，确定审判工作重点。

（二）审理一审刑事公诉、自诉案件，惩办一切犯罪分子。

（三）审理各类一审民事纠纷案件，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四）审理各类一审行政纠纷案件，监督和维护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五）执行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具有给付内容的判决、裁定，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

（六）审查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告诉、申诉，接待处理来信来访。

（七）审理按审判监督程序提起再审的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八）指导、监督基层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九）总结审判工作经验，解答有关法律政策方面的问题。

题，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十）负责法院干部队伍的政治思想和队伍建设，协助主管部门管理机构编制工作。负责管理和培训法官、司法警察及其他工作人员。

（十一）规划和负责法院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监督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

（十二）检查和监督本院执法执纪情况，进行法制宣传和廉政教育。

（十三）提请人大常委会任免本院的正、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庭长、副庭长、审判员。

（十四）负责和管理其他司法行政工作。

（十五）办理领导机关及领导同志交办的事项，承办其他应由清丰县基层法院负责的工。

二、机构设置

清丰县人民法院法院共设政治处、研究室、办公室、监察室、立案庭、审判监督庭、少年法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庭、执行局、法警大队 13 个内部庭室及城关镇、马庄桥镇、六塔乡、古城乡、固城乡、韩村乡 6 个派出法庭，下设审判庭服务管理处和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两个事业单位。清丰县人民法院没有独立核算的下级预算单位，部门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

清丰县人民法院没有独立核算的下级预算单位，部门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丰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9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77.07
五、事业收入	4		五、教育支出	17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152.99
八、其他收入	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	32.9
	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	124.3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2983.31	本年支出合计	22	4287.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1647.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254.01
	12			25	
总计	13	4541.26	总计	26	4541.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丰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93.31	2893.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83.11	2583.11					
20405	法院	2583.11	2583.11					
2040501	行政运行	1351.04	1351.0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32.07	1232.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9	15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9	152.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87	71.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12	81.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	3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	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	1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	12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3	1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丰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87.26	2327.29	1959.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77.07	2017.1	1959.97			
20405	法院	3977.07	2017.1	1959.97			
2040501	行政运行	1948.33	1948.33				
2040550	事业运行	68.77	68.7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959.97		195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9	15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9	152.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87	71.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1.12	81.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	3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	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	1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	12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3	1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丰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9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3977.07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152.99		
	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		32.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4.3		
本年收入合计	9	2893.31	本年支出合计	23		4287.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647.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54.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647.96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4541.26	总计	28		4541.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丰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87.26	2327.29	1959.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77.07	2017.1	1959.97
20405	法院	3977.07	2017.1	1959.97
2040501	行政运行	1948.33	1948.33	
2040550	事业运行	68.77	68.7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959.97		195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9	15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9	152.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87	71.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12	81.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	3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	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	1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	12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3	1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清丰县人民法院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2.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9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20.63	30201	办公费	2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20.91	30202	印刷费	2.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73.65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7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6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1.12	30206	电费	18.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1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7.9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0.0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5.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71.87	30217	公务招待费	0.7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22. 2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 9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 2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 23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 63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 43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804. 33	公用经费合计					522. 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丰县人民法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2.5		94.5		94.5	8	75.57		74.84		74.84	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丰县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为 2893.31 万元，支出为 4287.2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742.37 万元，下降 20.42%。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厅要求收入以清算资金作为收入决算数，与上年上报口径变化，支出增加 508.19 万元，上升 13.45%，主要原因是我院提升电子化办公，智慧法院，“六专四室”羁押通道改造等项目建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893.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93.3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287.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27.29 万元，占 54.28%；项目支出 1959.97 万元，占 45.7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2893.31 万元，支出为 4287.2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742.37 万元，下降 20.42%。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包含个别项目当年已经实施完毕，本年度并未安排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支出增加

508.19 万元，上升 13.45%，主要原因是我院提升电子化办公，智慧法院，“六专四室”羁押通道改造等项目建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87.2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8.19 万元，增长 13.45%。主要原因是我院提升电子化办公，智慧法院，“六专四室”羁押通道改造等项目建设。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87.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977.07 万元，占 92.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2.99 万元，占 3.57%；卫生健康（类）支出 32.9 万元，占 0.77%，住房保障（类）支出 124.3 万元，占 2.89%。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54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8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1%。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73.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个别款项尚未到达付款条件。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个别款项尚未到达付款条件。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53.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个别款项尚未到达付款条件。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27.2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04.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22.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73%。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减少公用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74.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2%，占 99.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3%，占 0.9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 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跨区域出差办案大幅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74.8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车辆用油、车辆保险等。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 辆。

3. 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和统称不招待原则。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参观、调研、检查。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5 个、来宾 12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68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实施不到付款时间。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0.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0.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0.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从自评情况看，有关项目预算执行较为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了较好实现。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以来清丰县人民法院深入推进司法改革工作，优化审判资源配置模式形成“六团十五组”的审判团队运行新机制，形成办案合力，结案率居全省第一，在群众满意度测评中居全省第一。分别荣获全省法院先进集体、全市法院先进集体、全市平安建设先进单位等荣誉。清丰县法院秉承司法为民理念，为我县稳定、发展大局做出了积极贡献。

（二）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 2021 年无重点项目预算，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